

立法會CB(4)305/15-16(01)號文件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

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**范國威** 立法會議員辦事處

Office of Hon Gary FAN Kwok-wai, Member of Legislative Council

傳真(2368 5292)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主席  
田北俊議員, GBS, JP

田主席：

有關：申請逾期加入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事宜

由於本人於議會工作上有所調配，未有於本立法年度初加入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。鑒於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未來將討論關乎香港發展的議題，故本人現特來函申請逾期加入 2015-16 年度的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，懇請 主席閣下批准本人的申請。

如有任何查詢，煩請隨時與我聯絡。順祝

台安！



立法會議員 范國威 謹啟

2015 年 11 月 26 日

副本送：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總議會秘書(4)5 游德珊女士 (傳真：2840 0269)